

【小組查經材料】 提摩太前書查經系列 4 - 要羨慕善工

第一時段：歡迎你來 (15 分鐘)

以簡單、輕鬆、活潑的遊戲，帶領組員熱烈參與，使大家的心思意念，離開繁忙、疲憊，並預備心來歸向神。【[破冰遊戲資料庫連結](#)】

第二時段：敬拜讚美 (20 分鐘)

以事先預備好的詩歌，帶領大家來到主的寶座前敬拜祂、瞻仰神的榮面、帶下神的榮耀同在。在敬拜裡，小組長帶領大家同聲開口為教會禱告。

【[YouTube 歌庫連結](#) 1.[宣召預備](#) 2.[感恩讚美](#) 3.[靈裡的敬拜](#) 4.[回應立志](#)】

第三時段：話語分享 (45 分鐘)

以分享討論應用神的話在每天生活裡

A. 回應主日信息 - 聚會前，請上網仔細重聽一次。

1. 上主日信息的中心思想是什麼？哪一句話，你的印象最深刻？
2. 聽完信息，你有何回應？或有什麼實際的行動呢？

B. 本週主題：要羨慕善工

經文：提摩太前書 3:1~16

人若想要得監督的職分，就是羨慕善工。這話是可信的。（提前 3:1）

前言：

使徒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的前兩章，提醒提摩太要在教會中，用正道抵擋異端邪說的侵襲，並且用禱告與神同工，使萬人得救。接下來在第三章，保羅論及教會領袖們的資格，教會需要有羨慕善工的領袖們配搭建造教會。教會不是一棟建築物，而是基督的身體，由你，我，一群蒙神所召的人所組成的，換句話說，你、我就是教會，讓我們一起來學習建立基督的身體。

一、 監督必具備的資格 (提前 3:1-7) (請先讀 1 到 7 節，再讀下文)

教會中的「監督」原文 episkopēs，可譯為「眷顧」(路 19:44) 或「鑒察」(彼前 2:12)，在此是作為教會「監督」職分的專有名詞，和「長老」的職位相同 (參徒 20:17, 28；多 1:5)，其牧養職責類似於現今牧師的工作。這裡的資格可說是給教會「監督」的標準，但也可成說是教會的「監督」要追求的目標，因為使徒時代，那時候所設立的監督大都是新信徒，未必都有這些資格。

A. 要羨慕善工 (1節)：在列出監督應有的資格之前，保羅首先鼓勵信徒們要羨慕善工，「想要得監督的職分」。這樣的渴慕不是驕傲，而是渴慕服事神，值得稱許。特別是全職服事神必須要有神的呼召，也就是發自內心的渴慕服事神，才有可能服事的長久，因為全職服事神是一件非常艱難的工作，不但要求多，且困難大。

先知耶利米形容他服事的艱難，終日成為人的笑話 (耶20:7)，保羅也得面對他牧養出來的信徒對他的挑戰 (林前9)。傳道人不是一條容易的道路，常常得面臨教會內外的壓力，各樣的挑戰，耶利米和保羅只是兩個簡單的例子，說明了服事神可能會被身邊的人挑戰和傷害，如果心中沒有一個強大深刻的傳道負擔做為後盾，很難持久，所以需要有深刻「羨慕善工」(提前3:1)的主觀負擔。

許多信徒對全職服事有許多的顧忌，會擔心將來的生活，很在乎別人的看法等等，但是這些都不是最重要的，最重要的，就是要對神負責，是否有來自神的呼召？如果有來自神的呼召，就當委身傳道。教會中的信徒也應該常常鼓勵傳道人，常常為他們禱告。

雖然提摩太當時所在的以弗所教會，有假師傅的危險，假師傅服事的動機不純正，但是保羅在此仍然鼓勵稱許信徒羨慕善工。「這話是可信的」像是在替那些羨慕善工者辯解之意，可見本節所指那些羨慕善工者，是動機純正想服事神的人。

如何辨明傳道人的動機純正？一個重要的鑑定，就是在於查驗他們所追求的，是否合乎保羅下列所列出的資格，可分為：個人之品德，家庭之模範，靈性之經歷及教外之名聲等方面。

B. 個人的品德 (2-3節)：「無可指責」的原文意思為「無瑕疵的」，「沒有立足點」；這指的不是無罪，因為除了耶穌，地上沒有人能夠完全無罪，所指的是沒有合理的立足點可以供人任意批評指責。因為：(1) 他們是撒但特別要攻擊的對象；(2) 他們的跌倒會帶給周圍的人更大的傷害；(3) 他們要受到更嚴厲的標準和審判；(4) 他們的罪會更顯得假冒為善，因為他們明知故犯。

但是也有學者提出，聖經上對監督和長老的要求可以說是在平常不過了，因為在這個清單中，除了「初信徒」和「善於教導」之外，可以說這些要求都適用於每個信徒。也就是說，不是只有神的僕人才需要「無可指責」，而其他的信徒就可以任意而為。並且，不止教會的領袖，任何基督徒也是撒但要攻擊的對象，也會絆倒人，也會被神管教，也會讓人覺得假冒為善。

此外，在家庭方面，監督必須首先必須「作一個婦人的丈夫」。歷世歷代以來，學者對這項資格的解釋分歧，有的解釋為服事神的人必須是已婚的，但是這樣的話，保羅，提摩太和耶穌都無法成為神的僕人；有的解釋為不可多妻，還有的認為是針對離婚或是再婚。「一個婦人的丈夫」所強調的，應該不是針對領袖的婚姻狀態，而是關乎於性道德的標準：如果已婚，忠於妻子；如果單身，不輕佻勾搭異性。神的僕人絕對不能是位花花公子，不能是個淫亂、亂搞關係、對異性隨便的人，這也包括了不看色情網頁。

「節制」的希臘原文按字義的解釋是「不喝酒」，或「喝酒適可而止」，其含義就是做醒謹守，保持頭腦清醒。神的僕人必須擁有內在力量，不會過度享受任何事物或娛樂，導致影響判斷的能力。

「自守」的希臘原文按字義解釋是「慎思明辨」或「謹慎的」，這說到神的僕人對待事工的謹慎態度。這不是在說神的僕人不懂幽

默，而是神的僕人會自持謹慎，不會因為他放蕩不羈，導致降低福音信息的價值。

「端正」的希臘原文也可以翻譯成「合宜的」或「整理整齊的」。一個人若是生活持續混亂、無法完成計畫、無法組織活動，這樣的人與神的事工無分。

「樂意接待人」也可以解釋為「樂意接待遠人」（多1:8），當時旅店並不發達，接待是展現愛心的重要服事，其中不乏旅行佈道的宣教士，以及被逼迫的信徒或長途跋涉的非信徒，所以聖經中多處這方面的教導（羅12:13；來13:2；太25:31-46）。接待人需要打開家，這會讓家人不方便，還要提供食物，在當時物資缺乏的世代，不介意和客旅分享有限的資源，這本身就是愛心的見證。

「善於教導」可以說是對神的僕人唯一在聚會中的服事要求。在聖經中，治理和傳道教導的恩賜是分開的（提前5:17，徒6:2-3），傳道教導的常常被稱為是牧師、長老，而治理的則被稱為執事。但是，七執事之中的司提反明顯的有教導的恩賜，他「以智慧和聖靈說話，眾人抵擋不住」（徒6:10）。其實每個信徒都要學習吃乾糧，做話語的師傅，分辨好歹（來5:12-14），沒有例外，所以教導是所有信徒應該都具備的能力，但是，監督必須「善於」教導，特別擅長教導，因為所有神的僕人都必須是神話語的好學生和管家，能夠「按時分糧」（太24:45）。就算神的僕人恩賜是善於治理，仍然需要忠心研讀神的話語，雖然教導也許不是他們最強的恩賜，但是他們也必須有一定程度聖經上的知識，「心竅練得通達」，才能夠分享基本的教義和一些聖經上的信息。

「不因酒滋事」說到神的僕人應該戒酒或是儘量少喝，所以不會有因酒出事的可能。聖經中雖然明顯的沒有禁止喝酒，耶穌喝酒，變水為酒（可14:23；約2:1-11），初代教會教會守聖餐時喝摻水的酒（林前11:20-21），保羅勸提摩太喝點清酒幫助腸胃的問題（提前5:23）。但是，聖經也提出飲酒的危險，容易放蕩（箴言23:31；賽5:22），所以喝酒要非常節制。

「不打人、只要溫和、不爭競」這三個品格彼此呼應，說到神的僕人不用暴力解決問題，不管是在家裡，或是公開的場合，都展現出「溫和」(gentleness)，不會為己「爭競」，也就是柔和謙卑，負羔羊耶穌的軛(太11:29)。聖經多處教導要將審判的權柄交給神，「任憑主怒」「不要以惡報惡」(例：利19:18；申32:35；詩94:1；箴20:22；耶51:36；羅12:17,19；來10:30)。耶穌任由兵丁捉拿他，喝止彼得用暴力解決事情(約18:11)，應驗了以賽書預言神羔羊的性格(賽53:7)。

「溫和」的字義是「溫柔」、「仁慈」、「寬容」，「溫和」的人是寬容的，不計算人的惡。許多神的僕人不再服事，就是因為他們無法接受別人的批評。神的僕人若忠心服事神，而不是懼怕人而討好人，這樣的人一定會被批評和被攻擊，這個時候神的僕人必須禱告能有恩典來「溫和」的回應，否則服事難以長久，教會也容易分裂或受虧損。

「不貪財」是神的僕人另一個極大的考驗。撒但試探耶穌時，也曾利用「萬國的榮華」來試探耶穌(太4:8)；耶穌教導一個人不能事奉神，又事奉瑪門(太6:24)；保羅勸誡提摩太「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...貪財是萬惡之根」(提前6:8-10)。神僕要非常留意不被錢財所網綁。

C. 照管家庭(4-5節)：家庭方面還包括「好好管理自己的家，使兒女凡事端莊順服」。治理必須從自己的家開始，如果自己的家都不能管理好，如何能治理神的教會呢(提前3:5)？這說到神的僕人必須在家裡就是一位領袖，與配偶分擔治理的責任，並且表裡合一；因為女兒是最直接看到父母真實面的人，虛假的信仰無法傳承。家庭是神的僕人的首要事工，與其專注在治療其他家庭長大的傷患，不如從培育自己家中的孩子健康開始。

孩子的悖逆有許多要考慮的因素，特別在現今教育彎曲、媒體氾濫的世代，不一定完全是父母的問題。此處經文所強調的，是提醒神的僕人要顧念家庭(提前3:8)，並且在家中行使管教的權柄。

D. 靈命成熟和好名聲 (6-7節)：神的僕人不可「初入教」，「初入教」指的是剛信主的年輕基督徒。信徒需要在屬靈的事情上追求成熟了一段時間之後，才可以成為教會的領袖，否則容易會落在驕傲裡面。在社會上的成功人士，或高學歷的專業人才等等，如果沒有學習謙卑一段時間，會很容易用世界的文化和標準來治理教會，而不是倚靠神治理教會。屬靈生命的栽培需要時間，剛信主的人不管多有才幹、能力，必須仍然願意學習謙卑受教，並接受考驗，不宜馬上擔任監督的職份，否則容易自高自大，以致落入魔鬼的刑罰裡，這裡指的是因為驕傲犯罪而跌倒，而不是完全失去救恩。

「在外有好名聲」的直譯，是在未信徒的當中有好的見證，這說到神的僕人不只是教會中信徒的榜樣而已，而且，他們在未信徒當中也是可敬可信的。如果長老在世界上工作，他在職場上口碑極差，而這樣的人在教會裡卻是領袖，這樣「恐怕被人毀謗，落在魔鬼的網羅裡」（提前5:7）。雖然教會內外的標準不一，但是神僕的品格應該是凌駕於世界的法律和道德之上，成為美好的見證。

這些標準看似如此之高，所以有些教會認為不應該設立長老，因為根本就沒有可以符合作長老資格的人。但是按使徒行傳所記，保羅在各地傳福音，似乎很快就設立長老（徒14:23）。當時教會初立，幾乎全部信徒都是初入教的人，顯然最初期所設立的長老就未必按照保羅在此所提的資格，由此可見保羅在此所提的資格，是模範標準，而非絕對的標準。保羅甚至在教牧書信中，明顯吩咐提摩太與提多設立長老（參多1:5）。但是無論如何，按立長老應十分慎重（參提前5:22），而被按立了的長老也要戰兢謙虛的追求長進。

問題討論：

1. 你認為領袖（in general，不一定是教會領袖）最重要的特質是什麼？
2. 職場上的基督徒領袖，應該具備哪些條件？那麼，教會的領袖呢？是否對職場基督徒領袖和對教會領袖有雙重標準，為什麼？
3. 教會領袖的必備資格中，有哪些也是基督徒必備的資格？其中，你已擁

有哪些好的品格？又有哪些是你最想好好操練的？為什麼？

二、 執事必備的資格（提前 3:8-13）（請先讀 8 到 13 節，再讀下文）

A. 執事的品德（8-9 節上）：執事的原文 diakonos 意即「服役者」，指的是關於事工方面的服事，而不是對人方面的牧養。第一批執事的設立（徒 6:1-6），是為管理飯食而設立，由使徒提出選立資格，與會眾共同選出七個人，再經使徒按立，然後正式任職。這些執事設立的目的，是為要在教會雜務方面分擔傳道人的工作，使傳道人可以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。

執事必須「端莊」，和上監督的要求相似，就是莊重不輕浮。「不一口兩舌」就是不要兩面討好，搬弄是非，不誠實說話；在監督的資格中，並沒有提起這項資格，但是卻兩次提醒執事們要注意話語（參 3:11），應該是執事的工作多半有關教會事務方面，多屬於容易引起爭端與是非之事的緣故。「不好喝酒、不貪不義之財」與 3 節對監督的資格相似。「要存清潔的良心」要求執事要過聖潔的生活，對神對人都有無虧的良心。

B. 執事的信仰（9 節下-10 節）：固守「真道的奧秘」指的是「福音的奧秘」（弗 3:3-6），也就是外邦人可以因信稱義的奧秘（參 羅 16:25；林前 2:7；西 1:26-27）；使徒保羅在真道上的主要責任就是把這「奧秘」顯明出來。可見執事並不只是辦理教會事務而已，而是肩負著固守護衛真道之責任，好像守望者一般，不容教會遭受任何異端或錯誤教導的損害。

「固守」表示這樣的人在真道上已經有相當的根基，而不是信仰粗淺，容易被人搖動，不但能守住真道的奧秘，而且能「固守」。

是否能「固守」，就必須經過試驗，所以「這等人也要先受試驗」，才能擔任執事的職位。那些被選為準備作執事的人，理當是神的僕人們看為很有希望，能夠勝任的愛主信徒，然後再讓他們經

過時間和經歷上的考驗。「若沒有可責之處」在此特指其準備作執事之試驗期間無可責備。一般教會的執事，多半是先作了一些年日的同工，配搭著服事過之後，然後才被按立為教會的執事（或長老），可見做同工的時間，也可以看作是受試驗的時期了。這樣來說，剛到教會或是剛信主的人，沒有經過試驗，不適合馬上成為執事或長老。

C. 執事的家庭（11-12 節）：「女執事」可以解釋為姐妹執事（羅 16:1），或是執事的妻子。要求和第 8 節類似。「執事只要作一個婦人的丈夫」與第 2 節作長老的資格相同，都要在男女的事上清潔，愛情專一，善於照管自己的家。

D. 執事的獎賞（11-12 節）：善作執事的就「得到美好的地步」，指：（1）在事工上的長進。日後將更蒙主用，而成為監督，因本章第 1 節保羅說：「人若想得監督的職分，就是羨慕善工」，而作執事可說是作監督的試驗階段；（2）在屬靈上的長進。生活被擴張，並且在主前將會得着榮耀與獎賞。善作執事的人，他們的獎賞主要是在靈性方面的長進，而不是物質上的好處。

「並且在基督耶穌裏的真道上大有膽量」，既然常存清潔的良心，對自己、對家庭、對主的工作都沒有虧欠，於是對神和對服事的信心必然漸漸剛強，常有主的同在，就必更勇敢放膽為主作見證。

問題討論：

4. 為什麼「不一口兩舌」是執事的重要資格？是否有服事教會事務方面的事工，遇到需要兩面討好的試探？後來如何處理呢？
5. 無論是監督，或是執事，都應該有美好的家庭的見證，為什麼教會領袖必須能夠「照管家庭」？有沒有實際的建議，活出美好的家庭見證？

三、 神的家的奧秘（提前 3:14-16）（請先讀 14 到 16 節，再讀下文）

A. 保羅的盼望 (14-15 節上)：從這兩節看來，保羅這時可能在馬其頓，並且指望很快就能夠到以弗所與提摩太相見。但事實上，他的願望似乎並未實現，可能他在未到以弗所之前已再次被捕至羅馬，因而未能會見提摩太。所以在後書中，保羅希望提摩太能趕到羅馬與他相見，因他知道自己行將為主殉道 (提後 4:20-21)。

「所以先將這些事寫給你...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」，可見保羅在此所論只是簡略的敘述，他有更詳細完整的指導，等待與提摩太見面時當面詳談；這也表示提摩太當時十分迫切地需要得着保羅的這些指導，可能當時有新的監督或執事等待設立，或是那幾個傳異教的人說了一些毀謗的話。但是憑藉著本書所寫的，足以讓提摩太知道如何在神的家中行事，應付當下眼前的問題了。「倘若我耽延日久」，這說明保羅似乎對於自己是否必能與提摩太 (很快) 見面，並沒有絕對的把握，因此先寫這封信。

B. 神的家就是教會 (15 節下)：這節清楚的指出，教會就是神的家，建造教會就是在建造神的家，拆毀教會也就是在拆毀神的家，基督徒看待教會，服事教會，應該就是像是在看待神的家，服事神的家一樣。家是一個人休息的地方，神的家應該是神可以休息的地方 (路 9:58)，所以祂的旨意在教會裡，應該是可以暢通無阻，基督徒建造教會的目的，就是讓神的旨意在天上，如同在地上 (太 6:10)，藉此來榮耀神。

所以，教會必須是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」，教會要討神的喜悅，而不是討人的喜悅，或是跟著世界和文化隨波逐流。就像房屋的柱石和根基是不能被移動的，房屋建造完成之後，其間隔或外貌雖可改動，但根基和主要的柱石是不能改動的。照樣，教會有責任維護真理之純全，護衛神的真理如房屋之柱石和根基一樣，穩立不搖動，這說到教會的使命就是保持福音真理的見證。

C. 敬虔的奧秘 (16 節)：神對人類的奧秘實在偉大，難以測透。

「敬虔的奧秘」指耶穌基督福音的奧秘，包括：

(1) 「在肉身顯現」指耶穌降世為人，道成肉身；

(2) 「被聖靈稱義」指耶穌一生都有聖靈的工作，因此就被聖靈證明祂是神所膏立的義者（參徒 7:52）。祂是從聖靈懷孕而降生到世上；在初出來傳道時，在約但河受施洗約翰的洗禮，這時聖靈降在祂身上；此後，聖靈引祂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；祂的工作顯明神賜給祂的聖靈是沒有限量的；祂死後三日被聖靈復活，升天後十日又賜下所應許的聖靈（參太 1:20，3:16-17, 4:1；約 3:34；羅 1:4；徒 2:33），使凡信祂的，就得了所應許的聖靈（弗 1:13-14；加 3:14）。

(3) 「被天使看見」，天使留心觀看（彼前 1:12）基督所成的救恩，參與其中（路 22:43；徒 1:6-11；啟 15:3，16:7），並為蒙救贖的人歡喜（路 15:7、10）。

(4) 「被傳於外邦，被世人信服」，福音的奧秘或基督的救恩被傳於外邦（弗 3:1-11），但是福音怎麼會藉由軟弱的門徒們傳至外邦各國，被萬人信服接受福音呢？又影響了整個世界的歷史？這是一項奧秘，是人的力量以外，聖靈所作的奇妙工作。

(5) 「被接在榮耀裏」是指主耶穌被接在榮耀裏。原文是過去式，指主復活之被接升天，被接在榮耀裡。

這些敬虔的奧秘都是人所不能夠測透的。但是「無人不以為然」，所以即使是今日拒絕救恩的人，到了神最後審判的日子，也不得不承認神的作為和判斷實在是奇妙而公義。

保羅在論及教會監督和執事的職分之後，發出這樣的感嘆，想必是因為看見服事神的家的榮耀，也看見這奧秘福音的偉大，以及永恆的價值。所以有分於神家中的工作，作祂忠心的管家，是何等有福，是何等榮耀的責任！

問題討論：

6. 教會是神的家。教會對你個人的意義是什麼呢？教會最吸引你的是什

麼？

7. 如何建造一個更好的神的家·榮耀的教會？你目前在小組或教會中擔任哪些服事？你為什麼會參與這些服事？在這些服事中你得到最大的滿足是什麼？
8. 你羨慕善工嗎？教會應該如何幫助你（或是你在陪伴帶領的信徒）參與善工呢？

禱告：

主啊！我們感謝讚美你！因你何等願意我們每一位屬你的人，都能一起來參與建造你榮耀身體的工程，這是你給我們機會可以來與你一起同工。求你幫助我們能更加的羨慕善工，努力操練生命的美德，好在服事你的時候，充滿你自己榮美的見證，使教會處處充滿你自己的榮耀。感謝禱告，奉主耶穌基督寶貴的聖名求！阿們！

第四時段：禱告服事（10分鐘）

可以兩三個人成為一個禱告小組，為彼此的需要禱告。